
第一章 谈判采购公告

1 采购项目

大渡河公司阿坝茸安 1150MW 光伏项目（二期）EPC 总承包工程三标 C4 标光伏场区劳务分包工程项目地址位于四川省阿坝州阿坝县茸安乡，采购人为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国能大渡河（阿坝）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为项目建设单位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本项目施工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征集参加本次谈判采购活动。采购人将根据报价、工期安排、技术方案等多方面综合考虑后择优选取成交单位。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或称“采购人”、“承包人”）

响应人：参与投标的各单位（以下或称“供应商”、“分包人”）

业主单位：国能大渡河（阿坝）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2 工程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大渡河公司阿坝茸安 1150MW 光伏项目（二期）EPC 总承包工程三标 C4 标光伏场区劳务分包工程。

（2）建设地点：四川省阿坝州阿坝县茸安乡，海拔高程 3600m~4300m，场址为高原山地地貌。

2.2 采购范围

2.2.1 招标范围

（1）此次招标施工范围为光伏场区 1#~16#子阵，35#~41#子阵、74#~91#子阵，本标段以箱变的高低压侧为分界点，低压侧以下施工均包含在本标段内。同时含箱变基础土建施工、箱变平台安装、箱变吊装配合、逆变器安装、通信箱及附属线路安装接入箱变、低压侧接地施工、低压侧电缆施工（含电缆

固定）、桥架施工、围栏施工、防火涂料及堵料施工等其他与本标段相关的工作。

（2）本工程分包人的工作范围包括除承包人负责的光伏场区设备和材料采购供应外所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配合移交生产、施工保修等内容，相关费用均包含在合同单价及总价内。分包人实施的所有工作内容，均需满足建设单位相关过程管理及验收等技术要求。

（3）考虑本项目建设单位对工期、质量、进度、安全等均采用较高实施标准，为便于承包人目标达成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承包人对本标段施工任务的划分，在不影响分包人实质权益的前提下，可在后期合同实施过程中有权进行动态调整、切割、纠偏、增加等措施，分包人对此予以认可。

2.2.2 分包人完成的工作

包括光伏场区的施工准备、非主要设备材料采购（组件、支架、逆变器、箱变及其 35kV 电缆终端、控制电缆及电力电缆、摄像头及监控系统为甲供主要设备材料，分包人负责安装、调试等）及所有物资管理（含甲供设备材料）、所有建筑及安装工程施工、分系统调试施工、消缺、最终交付投产、质保服务等，对本标段范围内安全、环保、质量、工期等负全面责任。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施工范围

招标范围内全部土建及电气施工、安装、调试等全部工作。

（1）土建工程：场内道路以及既有道路配合道路施工标施工和检修维护；基础及设备基础施工等所有土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光伏场区：支架基础、箱变基础、箱变配套的监控系统安装、场区内道路、围栏、场区监控设备基础、桥架基础等，光伏阵列区排水和防洪设施、挡墙护坡截排水沟施工期标段内所需的宣传标语、标识标牌等制作及安装以及生产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工器具、安全设施及设备设施临时标识标牌等）。

（2）机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光伏场区：所有低压侧设备和系统（含二次）的安装、接线、检验、性能检查、调试；所有线缆、光缆的敷设、光缆熔接；所有接地网及设备接地（含箱变低压侧）、接地电阻测试，组件开路电压测试，防火设施标识；安防及视频监控

（3）配套工程：所有完成以上工程的其他必要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与本标段有关的六通一平、场区红线范围定界标识，临建及施工道路、临时及永久

用水设施、临时及永久用电设施、施工期及永久安全及环水保措施和设施（环水保工作符合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审查意见的要求）、安全及生产标识及目视化、施工后的现场恢复、景观及植被、移交前的保管防护及清理等。

2. 采购范围：

本标段施工范围内工程建设所需的全部辅助设备、辅助材料及消耗品的采购（甲供除外）；负责所有设备及材料的开箱验收、跟踪台账建立、二次倒运、仓储管理及现场保管发放、问题协调解决、验收配合及功能试验等全部过程配合管理工作，并负责组织相关技术资料的审查及汇总等。

3. 其他范围：

（1）本标段建设期工程保险，包括投保建筑工程意外伤害险、雇主责任险、施工机具险、工伤保险等；

（2）负责本工程自竣工验收合格起两年内的保修工作，防水、结构、设备安装等保修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3）下省道起至项目现场路段的各岔路口设置道路指示牌安装，数量根据现场实际需要确定。

（4）负责施工期间可视化监控系统安装 500 万像素球机，覆盖光伏场区施工面、材料设备堆场、临建办公及生活区、出入口等关键部位，安装地点不少于 4 个监视点。

（5）负责草地牧民构筑物、建筑物的拆除与清理工作，以及防恐（反恐）设施建设。

4. 与其他标段工程分界面

（1）与 35kV 集电线路标的界限，本标段完成箱变低压侧的电缆接线（含箱变基础施工、箱变平台施工、不包含箱变安装）。

2.2.3 分包人配合完成所涉及的工作

1. 联合系统调试、项目专项验收、质监手续、启委会、试运行手续、并网及调度手续、转商办理（涉网试验）等。

2. 配合承包人对业主移交生产、竣工验收、竣工结决算报告编制及审计、达标投产验收、项目后评价等。

3. 配合综自、保信、安防、监控等厂家的协调（如需），同时负责完成相关

的土建及安装等施工工作，包括不限于光伏场区视频监控设备（隔离装置、交换机、纵向加密等设备）。通信光缆走向满足光伏场区统一接入升压站监控系统的要求，配合完成项目生产信息接入国能大渡河（阿坝）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集控中心。

4. 配合智慧场站建设等工作和服务。

2.2.4 现场条件

1. 施工条件

工程的主要施工区域位于四川省阿坝州阿坝县茸安乡，分包人进行施工时的临时占地，如分包人的办公和生活用地、仓库与料场及工地试验室用地等临时用地，由分包人根据工程需要和自身资源自行解决。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单价和总价中。

2. 施工控制测量网

承包人负责向分包人提供施工测量点。

3. 施工用电

本项目承包人不提供电源，由分包人自行考虑。

4. 施工用水

分包人的施工、生活用水费用由分包人自理。

5. 施工排水

分包人施工、生产及生活排水应按照国家相关施工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后排放，满足环境监管部门要求，生活污水必须经过水处理设施处理合格后才能排放。

6. 临时房屋建筑和公用设施

（1）本合同工程施工安装所必需的办公及生活用房由分包人自行解决。

（2）分包人应负责为本合同工程施工安装所必需的生产及仓库等临时房建工程及公用设施的兴建、管理与维护。按照承包人批准标准进行实施，并满足本并网光伏电站整体形象及环保要求。

7. 设备安装特殊环境

分包人应充分考虑设备安装在各种气候、环境条件下，保证设备按规定要求的环境进行安装的措施，该措施所有发生的费用都应包含在合同单价和总价中。

3 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9 月 30 日（实际开始工作时间以承包人指令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6 年 11 月 30 日（因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开工日期，计划完工日期顺延）。

项目包含的各项工作具体开工时间以承包人通知为准，实际施工工期以承包人现场制定的管理进度计划为准，分包人应无条件配合。

4 质量要求

（1）质量验评合格率应满足国家优质工程质量要求。

（2）电站性能满足要求。

（3）不发生质量事故，不留工程隐患。

（4）项目文件：完整、准确、系统、有效、规范，归档及时，案卷质量符合规程规范要求。

（5）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能源集团精品工程要求。

土建单元工程优良率 $\geq 90\%$ ，安装单元工程优良率 $\geq 96\%$ ，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整体工程质量优良评价的总得分大于 85 分，确保实现达标投产。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审查响应人资格条件，合格的响应人应具备以下条件（原件备查）：

（1）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供应商必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供应商必须具备有效的一般纳税人资格。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资质要求：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7) 财务要求：供应商近 2 年财务状况无亏损（2024-2025 年）。

(8) 信誉要求：供应商近 3 年无违法、违纪事件、重大质量事故等发生，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平台、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网站无处罚记录即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平台中“无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近三年无产品质量和重大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信息”、未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网站（www.mem.gov.cn）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需提供查询截图**）。

(9) 供应商项目管理机构：项目负责人须为注册在本单位的二级建造师、持有安全 B 证，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工程师职称，安全负责人须具有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10) 近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竣工时间为准）供应商至少有一项光伏工程项目业绩。

6 采购文件的获取

6.1 凡有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请在 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完成注册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 9 时 00 分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自行下载谈判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

6.2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7 响应文件的递交

7.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4 日 11 时 3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全程在线开展，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用于在线

递交。办理方式如下：

方式 1：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010-5603236。

方式 2：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6664230 转 0 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成交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前补充递交一份纸质版响应文件。

7.2 竞谈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购买谈判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7.3 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7.4 谈判时间：与每一位供应商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谈判方式可选择线下谈判或线上谈判，线下谈判地点（预计）：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政和街 8 号成都院温江办公区。线上谈判工具及进入方式另行通知。

8 成交人数量

该标段仅选择一个成交人。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 谈 判 公 告 在 中 国 招 标 投 标 公 共 服 务 平 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 中 国 电 建 阳 光 采 购 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10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18819520022

电子邮箱：2026003@chidi.com.cn

11 纪检监督电话

电话：028-65712751

电子邮箱：chidijubao@chidi.com.cn

12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政和街8号成都院温江办公区

联系人：张老师

电话：18819520022

电子邮箱：2026003@chidi.com.cn

2026年9月18日

